

# 法會功德知多少

釋如石

臺灣教界舉辦的水陸、拜懺等法會，十分隆盛，歷久不衰，信眾也相應趨之若鶩，樂此不疲，因為法會投合了世人趨吉避凶的心理需求。儘管如此，還是難免有人對法會的某些面向心生疑慮，不少居士曾請教我這樣的問題：「參加法會的功德大小與獻金多寡有關嗎？」「站前排念誦禮懺的功德是否大於後排？」下面是我對這些議題的管蠡之見。

首先，就大乘佛法來說，「以無所住心，行一切善法」，功德最為廣大，因為無所住心與般若相應，離相、清淨、平等，此即《金剛經》所說：「不住相布施，其福德不可思量」。傳說中的龍褲國師，就是以「一念無生」的無漏功德，修法將皇太后超生天界的。然而心境如此脫俗的聖僧，要麼悠閒地在水邊林下長養聖胎，要麼僕僕風塵地以三學饒益眾生，除非因緣特殊，應該沒有閒暇參與這類法會。反之，有此需求的信眾，大多是無緣修習定慧、無意深入經教的，他們只期望獲得佛菩薩的慈悲加持，讓家庭事業等世法順遂如意；而另有些人，則緣於揮之不去的罪惡感。大凡這類以現世為重的信行人，只要信仰真誠，虔敬參與法會的念誦或禮拜，不論排前排後、站中站邊，絕對功不唐捐，冥冥之中罪滅福增，絲毫不爽，誠如《入菩薩行·智慧品》所說：「於有幻心者，則生幻罪福。」如幻的眾生，造作如幻的三業，感生如幻的罪福，理所當然。倘若不能正心誠意、「祭神如神在」，反而輕慢昏散地從事，那麼即便列位至尊至上，功德依然十分有限。所以《入菩薩行·護正知品》說：「雖久習念誦及餘眾苦行，然心散他處，佛說彼無益。」根據寂天的看法，菩薩六度之行能否圓滿，其關鍵首在行者主觀的內心是否徹底淨化與提昇，而非仰賴外境；六度尚且如此，何況世福。

至於獻金多寡所生功德大小的問題，則需視情況而定。如果主法的僧眾定慧具足，而且壇場清淨，儀式莊嚴，那麼獻金的多寡應與功德之大小有關，因為獻金愈多，捐獻或施捨的難度愈高；既然難捨而能捨，功德理當較大。不過，此處所謂的獻金多寡，係與供養者一己之所有相較，而非與他人的獻金數目相比。其實，有關這方面的教義，當今世界各大宗教可謂聖賢所見略同，也都有類似的典故可資會通，茲舉二例如次：

在電燈尚未發明的年代，印度鄉下廟宇舉辦夜間法會時，信徒們必須攜帶昂貴的蠟燭參加。有位虔誠的貧婦，帶了一支很細的蠟燭前來參與法會。當所有的人都點燃蠟燭並開始唱誦時，惡魔忽然化成一陣陰風吹過。結果，殿裡的燭光相繼熄滅，只剩下最細的那支蠟燭，在一片漆黑之中閃閃發光。

另一典故出自《新約》：有一天，耶穌帶著門徒站在一座教堂門口觀看。他目睹許多富人當眾慷慨解囊，也看見一個虔誠的寡婦悄悄捐款，深怕被人發現她只捐了兩毛錢。隨後，耶穌告訴門徒說，在天父眼裡，寡婦的捐獻要比富人多得多；因為富人僅僅捐出餘財，而寡婦卻奉獻了一己所有。

以上東西方兩則宗教典故顯示，參與法會者功德的大小，除虔誠度以外，似與奉獻一一施捨的心量成正比，與財物等世間價值反而無關。當然，這個觀點仍是站在世俗層面而立論的。如果把立場轉移到超越的層次，那麼教界舉行種種儀式、法會，無非是為了引導四眾弟子逐漸脫離自我情見的束縛，轉而融入重重無盡的光明法界，一如《摩訶止觀》

所說：「障道罪滅，尸羅清淨，三昧現前，止觀開發。」可惜時至今日，漢傳佛教法會原本具足的「謀道」功能，似已蕩然無存，放眼望去，只見以「謀食」見長的各類法會欣欣向榮。

《道德經》說：「失道而後德，失德而後仁，失仁而後義，失義而後禮。夫禮者，忠信之薄，而亂之首。」那麼佛教界「謀食」法會之勃興會是失道失德的末法亂象之首嗎？

